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开展有关工作。有关工作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0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

1、执行 2020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

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国内外经济均受到严重冲击。在董事会及高管团队的领导下，积极采取各项举措，有序推进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各项业务按照公司战略部署稳步推进。

董事会持续发挥自身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积极推进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各位董事始终秉持勤勉尽责的态度，利用自身专业优势，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合理建议，切实增强了董事会的战略决策能力，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正常进行，并持续规范高效运行和审慎科学决策，不断增加公司价值，实现股东利益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2、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2020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股东大会、11 次董事会和 10 次监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均正常有序运行，相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做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3、加强信息披露和内控体系规范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进行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质量，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同时公司通过定期提醒，持续增强相关人员保密意识，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及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加强内幕信息管理，防止发生内幕信息泄露事件或内幕交易行为。

公司继续加强内控体系规范，不断优化企业运营管理体系，夯实基础工作，

防范企业风险，确保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

4、启动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

随着移动通信制式不断升级演进，全球物联网市场快速发展，物联网技术催生了新的应用场景，孕育新的行业机会，公司启动了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超过 72,665,1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36 亿元，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设立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4G 和 5G 通信技术产业化项目、动物溯源产品信息化产业升级项目、工业无线路由器项目。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成不仅将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线，同时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为未来业绩持续增长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持，也有助于改善公司资本结构，提高短期偿债能力、抗风险能力，降低财务风险。为公司的长期战略、业务布局、研发投入等多个方面提供充足的资金保障。

二、2020 年董事会运作情况

1、董事会换届情况

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2020 年 11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廖荣华先生、彭崑先生、Tang, Tsz Ho Michael（邓子豪）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雷良海先生、王欣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

2、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0年4月24日	1、审议《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5、审议《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

			评价报告》； 6、审议《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7、审议《2019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报告》； 8、审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9、审议《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审议《关于2019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公司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3、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审议《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16、审议《关于参与投资设立股权投资产业基金的议案》； 17、审议《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8、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9、审议《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0年5月22日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审议《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

			规划（2020-2022年）的议案》； 8、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9、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0年7月7日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4、审议《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审议《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6、审议《关于〈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8、审议《关于注销分公司的议案》； 9、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0年8月27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变更公司会计估计的议案》； 4、审议《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5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0年9月11日	1、审议《关于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3、审议《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4、审议《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审议《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6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0年9月28日	1、审议《关于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3、审议《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4、审议《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5、审议《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7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0年10月16日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4、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0年10月28日	1、审议《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9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0年11月2日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5、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6、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7、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0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0年11月5日	1、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1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0年12月17日	1、审议《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4、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和3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2020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独立董事凭借自身专业知识和实务经验，为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提供了有价值的指导意见，有效推动公司规范化治理，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董事长履职情况

董事长在履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行使董事长职权，履行职责。在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时，带头执行董事会集体决策机制，积极推动公司规范治理工作和内部控制建设，督促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确保董事会依法正常运作。

保证董事会秘书的知情权，及时将董事会工作运行情况通报其他董事。督促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积极参加内外部机构组织的培训，并借“三会”召开之际，积极地向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宣传新的法律、法规，提高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依法履职意识，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五、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1、 董事会将继续做好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工作，并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制定 2021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计划和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对公司经营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

2、 董事会将保持足够的信心和决心，把握市场机遇，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促进公司持续发展。同时不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树立公司资本市场形象。

3、 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外披露公司相关信息，增强公司管理水平和透明度。

4、 严格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公司规章制度，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同时全体董事将加强学习培训，提升履职能力，更加科学高效地决策公司重大事项，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上海移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4 日